

证券代码：871768

证券简称：伊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0：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768	伊创科技	2021年12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公司拟定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6,000,000股(含6,000,000股)普通股股票,预计融资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2,600,000元。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

(二) 审议《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议案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拟对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该协议自各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成立,并在本次发行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为高效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与股票定向发行对象签订相应的股票认购合同，并可根据股票定向发行需要，对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2）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合同、文本；

（3）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并准备相关报审工作；

（4）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报、核准、备案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5）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五）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的有关要求，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将发生变更。公司拟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股权、出资方式的情况，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将发生变更，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七）审议《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的治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八）审议《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议案

为了加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工作的积极性，营造良好的团队凝聚力，保持公司长期、稳定、快速的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东汉为公司核心员工。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拟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告。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议案

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公告。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三、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7日上午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0-3921 1186，王玲华。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伊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9日